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
-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1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送达，会议于2025年10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长吴启超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情况，公司编制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。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1）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,本次新增关联方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增加 2025 年度预计与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天耀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分别为 2,000 万元、700 万元。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沈耀亮、罗琴回避表决。

（1）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7 日